

乳山市人民政府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年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的要求，按照 2020 年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编制而成。本年报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乳山市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并按照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关注关切，进一步健全公开机制，规范公开方式，深化公开内容，加强政策解读，依法依规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稳步推进法治政府、阳光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呈现持续推进的良好态势。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0 年，市政府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把公



开透明要求贯穿到工作各个环节。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29686条，其中主动公开政府及政府办公室

文件23个、规范性文件4个、常务会议18次、专题会议30次，发布政策解读100篇，进行政府网站在线访谈12次；开设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27个，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信息、公共资源领域信息、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开设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建议提案办复公开专栏，公开建议提案办理情况61条。举办市政府新闻发布会53次。编印《乳山市人民政府公报》3期，在市档案馆、图书馆、行政服务中心等免费赠阅。



案办复公开专栏，公开建议提案办理情况61条。举办市政府新闻发布会53次。编印《乳山市人民政府公报》3期，在市档案馆、图书馆、行政服务中心等免费赠阅。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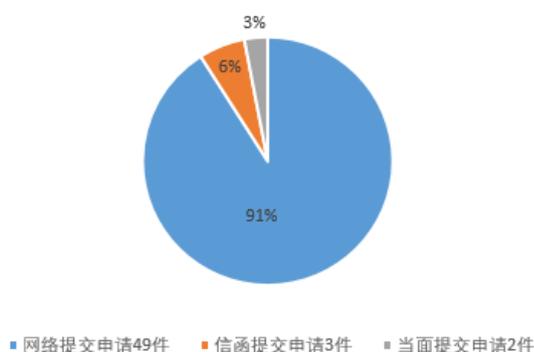
2020 年以来，市政府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工作，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接收、登记、办理、审核、答复、归档等环节制度规范，坚持依法规范办理，狠抓依申请办理质量，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积极化解社会矛盾，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全市本年度内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54 件，依法依规答复 54 件。其中，

网络提交申请的 49 件，占 91%；信函提交申请的 3 件，占 6%，当面提交申请的 2 件，占 3%。从办理结果情况看，予以公开 25 件，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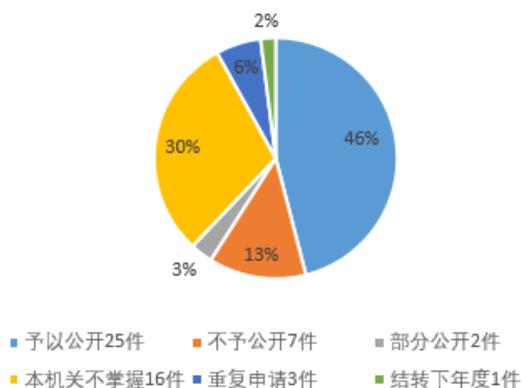
46%；不予公开 7 件，占 13%；部分公开 2 件，占 3%；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无法提供 16 件，占 30%；重复申请 3 件，占 6%；结转下年度

1 件，占 2%。无向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人进行收费的情况。有 3 件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诉讼。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常态化管理机制，不断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制作、公开、存档等制度。优化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工作的操作细则和流程，认真审核把关，确保公开属性的准确性。严格按照“谁提供、谁审核、谁负责”“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保密审查。重点做好公开内容、公开时间、公开方式的研判，避免发生信息发布失实，影响社会稳定等问题。根据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办件编号	标题	处理情况	提交时间	提交部门	点击次数
QZ20201201718	本地区的4A级旅游景区名录	处理完毕	2020-12-18	乳山市政府	87
QZ20201201692	大学生就业补贴疑问	处理完毕	2020-12-14	乳山市政府	125
QZ20201201680	依申请公开渠道	处理完毕	2020-12-13	乳山市政府	62
QZ20201201679	政府网站工作报表	处理完毕	2020-12-13	乳山市政府	53
QZ20201201660	个体缴纳养老保险	处理完毕	2020-12-09	乳山市政府	76
QZ20201201641	社保卡办理	处理完毕	2020-12-05	乳山市政府	191
QZ20201201634	关于濰汾湖天鹅保护	处理完毕	2020-12-04	乳山市政府	87
QZ20201201632	身份证补办	处理完毕	2020-12-04	乳山市政府	73
QZ20201201631	狗证办理	处理完毕	2020-12-04	乳山市政府	55
QZ20201201609	社保转移累计工龄有什么要求	处理完毕	2020-12-03	乳山市政府	54
QZ20201101556	档案员查询	处理完毕	2020-11-24	乳山市政府	130

建立完善网民留言、咨询的受理、转办和反馈机制，及时处理答复政民互动栏目信件 101 条，及时回应群众反映的问题。建立完善与宣传、网信、公安、大数据等部门的快速反应和协调联动机制，加强与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系，及时准确发布权威信息，提高政务舆情回应的主动性、针对性、有效性，稳妥做好突发事件舆情回应工作。

（四）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加强政府网站建设。充分发挥市政府门户网站第一公开平台作用，第一时间发布政府重要政策、公开重大举措、回应社会关切，确保信息发布的权威性、时效性，2020 年对政府网站进行全面改版，增加“数据、招商”栏目；启用“政务服务大厅



VR 全景”服务，对乳山市政务服务大厅、车管所大厅等全部办事区域进行 360 度全景展示，实现虚拟平台与现实业务系统无缝对接。二是落实政务新媒体监管责任。按照“谁开设、谁管理”的原则，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微博、微信等政务新媒体日常维护和备案管理，对维护能力差、关注用户少的“僵尸账号”进行关停整合。目前，已关停无力维护的账号 9 个，账号依法规范管理政务新媒体 66 个。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建立健全了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的月通报、季通报和年度考核体系，制定了 2020 年政务公开绩效考核细则，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市绩效考核指标，累计通报 10 次，发现并及时整改问题 568 个。二是强化社会评议。完善社会公众参与政府有关会议制度，邀请社会公众代表列席政府常务会议 2 次，并广泛听取公众代表意见建议。聘请第三方机构每个季度对政府门户网站进行评估检测，及时发现政务公开存在的问题并优化整改，组织群众对全市政务公开工作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广泛征求意见，推进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公开建设。三是强化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共组织开展了 2 次全市政务公开业务培训会议，对新修订的信息公开条例、各级政务公开要点、依申请公开、网站平台维护等重点工作进行了培训学习，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取得实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8	8	7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81	-99	97978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381	+1	23937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205	-48	216434
行政强制	166	-5	456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22	+6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319	1571896163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1	2	0	0	0	0	53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23	2	0	0	0	0	2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2	
	(三) 不 予 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3	0	0	0	0	0	3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4	0	0	0	0	0	4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6	0	0	0	0	0	16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3	0	0	0	0	0	3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51	2	0	0	0	0	0	5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3	0	0	3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乳山市政府办公室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新形势下上级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和社会公众的期待仍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依申请信息公开工作随

意性较大，在处理依申请公开件的各环节程序及答复工作时标准化规范化程度上有待提高。二是政策文件解读机制不健全，在解读形式和解读质量的组织和把关上有待提高。三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需进一步拓展，在公共企事业单位具体工作人员信息公开能力水平培训上有待提高。

下一步，市政府将深入贯彻落实各级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重要抓手，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实效。一是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持续抓好信息公开条例的贯彻落实，把公开透明要求贯穿到市政府工作的各个环节，积极推动政府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全过程公开，建立健全依申请公开的受理、办理、答复、审核、反馈等工作机制，确保依法依规答复。二是继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加大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和民生工程建设等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和涉及公众切身利益的政策文件解读力度，完善政策解读的长效机制，开展多种形式的政策解读，全面、准确、及时发布信息。三是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督促检查。继续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核管理体系，扎实做好月度、季度、年度检查通报，健全政务公开常态化培训机制，切实提高具体工作人员能力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报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报电子档可在乳山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rushan.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乳山市胜利街 78 号；电话：0631—6663072）。